

北維州中華基督教會 成人主日學 約伯記 第八課 苦難原因探索(上) 伯 18 :1- 21

約伯在十九章繼續陳述上帝如同野獸般地攻擊他；透過擬人隱喻語法，描繪上帝視他為無助的獵物讓擱淺的他寸步難行，要伺機消滅他。對安慰者而言，最要學習的就是體恤受苦者低潮，不要用往日的屬靈光景指責受苦者，不然只是將受難者推向更悲哀的深淵。

比勒達的話在十八章分成三個部分：

1. 人怎可因不服上帝而撕裂大地？(18: 1-4) ，
2. 死亡陰影環繞在惡人帳棚四圍！(18: 5-13) -- 用「帳棚」這主題和沒有光(V5)，無力，被困住，死亡尾隨著四個景象影射約伯一定犯了什麼罪，
3. 惡人死後其帳棚被荒廢的寫照(18:14-21) -- 轉折點: V14, 約伯要從所倚靠的帳棚被拔出來，帶到驚嚇的王那裡。惡人的根要被斬除，惡人沒有人記念、無名、會斷種，會被驚駭。

比勒達這次辯論比上次要嚴格，上次是警告、這次是定罪。

瞧你在本民中必無子無孫，證明你一定是犯了什麼罪，不好好檢討自己、還遷怒上帝。暗示約伯：上帝的公義法則不會因你咆哮就會改變。忠告約伯：因果報應不表示死定了，是當事人來決定自己的命運，如果肯聽我的金玉良言，路還是可以走得出來的。

約伯第二次對比勒達回答的話(十九章)： 我兒子死亡並不是我犯了罪！

- 19: 1- 6 --上帝真無理、惡待了我 (V6)
- 19: 7- 12 -- 我竟成了上帝的敵人 (V8, 10)
- 19: 13- 20 -- 我淪落為全民公敵 (V13, 14)
- 19: 21- 29 -- 朋友，我仍有路可走! (V22, 25)

約伯確實夢想自己的清白，可以被記錄下來，直存到永遠(V24)。

V25-27: 約伯非常精采的論述 -

- 你們為何追殺我？約伯認定自己無辜、上帝無情無義，讓我寸步難行、想把我消滅
- 約伯自己知道：非經高壓不能成為鑽石的

約伯從不懷疑自己的無辜，但對自己的困境已經不存盼望。他等待上帝以外那位中保、救贖主。這中保會引導我到上帝面前辯駁。

我知道我的救贖主活著，末了必站立在地上 (V25)。

我這皮肉滅絕之後，我必在肉體之外得見神 (V26)；

我自己要見他，親眼要看他，並不像外人… (V27)。

報應觀

三個朋友都一直以為報應觀鎖住約伯。

- 上帝藉著苦難管教你，不會使無辜的人受苦，好心才有好報，壞人必有惡報。
- 你一定是個壞人才會有惡報。

報應觀是存在的，例如：

- 可拉一黨的人背叛上帝、地就裂開，可拉一黨兩百多人陷入陰間(民 16)

- 大衛跟拔示巴犯了淫亂的罪，大衛王就在罪與罰報應觀的痛苦中(撒下 12)
- 北國被滅就是因為報應觀，不遵守五經所說的，罪會帶來了罰(王下 17)
- 亞拿尼亞夫妻欺哄聖靈，亞拿尼亞跟他太太撒非喇，在報應觀當中死了(徒 5)

認為犯了罪才有苦難、苦難是上帝管教的結果，藉著屬靈經驗、科學觀察、智慧的傳統，包括理性主義、經驗哲學、神學教義、教條的主義。其實這些觀察、論述跟撒但在約伯記第 1, 2 章完全一樣，就是報應觀。

苦難絕對不是只有報應觀，苦難背後還有其他總共八個觀點(下堂課的重點)，因此不要輕易用「報應觀」來給戴別人的帽子，萬事互相效力，求主幫助我們不要像三個朋友，給約伯一樣戴帽子！

問題討論:

1. 比勒達這次發言(第十八章) 提出什麼論述？與上次(八章)的在語氣上有什麼分別？他不留情、不體諒的斥責有否收到正面的效果？你怎麼看這事？
2. 約伯如何在第十九章中，第二次來回應比勒達，請陳述？
3. 約伯在 19:25 中所說的“救贖主”指誰？是否在苦難中你也可以說出「我的救贖主活著」？
4. 約伯在 19:26 中所說的“在肉體之外得見神”是指什麼？
5. 三個朋友都一直以報應觀來勸慰警告約伯。你怎麼看「報應觀」這事？